

关于巨化集团有限公司

2019 年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取消发行的公告

巨化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可交换公司债券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9]150 号文核准。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原定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进行网下簿记建档，2019 年 4 月 22 日至 2019 年 4 月 24 日发行。

为合理降低发行利率，控制公司融资成本，经发行人、主承销商与投资者协商一致，现取消本期债券发行，具体发行时间另行确定。

特此公告！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取消发行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巨化集团有限公司

2019年4月22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取消发行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10月22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取消发行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